

臺北市立萬華國中 109 學年度九年級第四次複習考日程表 1100412

日期	110 年 4 月 22 日(星期四)			
節次	1	2	3	4
科目	社會	數學	國文	寫作測驗
測驗說明	08:35 08:40	10:05 10:10	13:25 13:30	14:50 14:55
測驗時間	08:40 09:50	10:10 11:30	13:30 14:40	14:55 15:45
範圍	110 年國中會考 範圍	110 年國中會考 範圍	110 年國中會考 範圍	寫作測驗
測驗題型	選擇題	選擇題 非選擇題	選擇題	
日期	110 年 4 月 23 日(星期五)			
節次	1	2	3	-
科目	自然	英語 (閱讀)	英語 (聽力)	-
測驗說明	08:35 08:40	10:05 10:10	11:20 11:25	-
測驗時間	08:40 09:50	10:10 11:10	11:25 11:50	-
範圍	110 年國中會考 範圍	110 年國中會考 範圍	110 年國中會考 範圍	-
測驗題型	選擇題	選擇題	選擇題	-

附註：

1. 此次評量係依照教育部公布教育會考方式出題，並依 110 年會考日程安排日程表，依三級（精熟、基礎、待加強）七等第計分，同學務必用心準備，並請留意各節考試時間。
2. 110 年會考範圍請參考「台師大心測中心/最新消息/」（<https://cap.rcpet.edu.tw/PressRelease1100205.html>）。
3. 考試科目試題主要為測驗題，且均預留測驗說明時間，請依照老師說明，作答於電腦答案卡。
4. 請以 2B 鉛筆(橡皮擦)作答，寫作測驗及數學非選題以黑色原子筆作答。並請依座號入座，考試前請務必詳細核對答案卡資料。
5. 4 月 22 日（四）第四節請任課教師於 11:30 考試結束後進行收卷，12:05 將試卷送回教務處；各班同學於教室自習，請任課教師依課表隨班督導。
6. 4 月 22 日（四）第七節請任課教師於 15:45 考試結束後立即收卷並將答案卷送回教務處。
7. 4 月 23 日（五）上午英語聽力測驗請監考老師務必依教務處廣播再行收卷，12:05 將試卷送回教務處；中午以後正常上課。

請同仁隨堂監考，感謝您的大力協助！